

ACTS
OF
THE
APOSTLES

使徒行傳釋義

蔡恆忠 著

*But ye shall receive power,
after that the Holy Ghost is come upon you:
and ye shall be witnesses unto me
both in Jerusalem, and in all Judaea, and in Samaria,
and unto the uttermost part of the earth. power...: or,
the power of the Holy Ghost coming upon you*

推薦序

主耶穌選召門徒，跟隨祂傳道三年多，給他們權柄制伏一切的鬼，醫治各樣的病，又差遣他們去宣傳神的道，醫治病人（路九 1-2）。但當主耶穌被捉拿，在大祭司前受審，門徒都離開祂逃走了，彼得則遠遠的跟著耶穌，一直到進入大祭司的院裡，還曾三次不認主（可十四 50、54、66-72）。主耶穌復活後，多次向門徒顯現，和他們聚在一起，談論許多神國的事（路二四 34-49；約二一 4-23；徒一 3-5）。囑咐他們在耶路撒冷等候，領受父所應許的聖靈，就必得著能力，從耶路撒冷，猶太全地，直到地極，為主作見證（徒一 8）。主升天後，門徒回到耶路撒冷，同心合意禱告，聖靈果然降臨，使徒藉著所得到能力，勇敢作見證，使徒教會神的國，建立了起來（徒一 12-14，二 1-4、37-42）。

使徒行傳記載，自主耶穌復活，與門徒同在四十天，之後在橄欖山升天。門徒照主吩咐，回到耶路撒冷，同心合意的禱告，受聖靈充滿，開展使徒時代教會的歷史。

使徒時代的教會，主要分二個階段，使徒行傳第一到十二章，這階段以彼得和使徒為中心的傳道工作，五旬節時門徒都被聖靈充滿，靠著聖靈所賜的智慧、恩賜和能力，建立耶路撒冷的教會，福音又傳遍猶太全地，撒瑪利亞，直到大馬色、安提阿。先傳給猶太人，逐漸有非猶太人信主（十一 19-21）。第二階段，十三章至二十八章，是以保羅為中心的傳道旅程。保羅原來為猶太傳統的信仰熱心，逼迫基督徒，在大馬

色路上，被主榮光照耀和呼喚，認識耶穌乃是所盼望的彌賽亞，隨即受洗歸真，一面靈修自己，一面勇敢為主作見證。巴拿巴到了安提阿，專程從大數找來保羅一起同工，他們事奉主、禁食禱告的時候，巴拿巴和掃羅受聖靈的差遣，開始了三次國外宣道旅程，在居比路、小亞細亞、馬其頓、希臘到處建立教會，最後到羅馬，在凱撒和眾首領面前為主作了美好的見證。

使徒行傳的作者路加，是位醫生，是非猶太人的基督徒。保羅在小亞細亞第二次傳道旅行，於特羅亞看到異象，欲前往馬其頓時，路加加入傳道行列（徒十六 10），從此成為保羅親密的同工（西四 14；門 24），直到保羅在羅馬被囚殉道前，路加都和他在一起（提後四 11）。

路加曾寫了路加福音，述說主耶穌的傳道事蹟，是照傳道人親眼看見所傳講的，他從起頭都詳細考察了，就定意按着次序寫出來，為使讀者知道所學之道都是確實的（路一 1-4）。又將與使徒們同行傳道所見所聞，寫了使徒行傳。

從路加的寫作中，可以瞭解到他受過良好的教育，心思細膩，善於觀察，對主耶穌和使徒的教訓，領悟甚深，對聖經的預言、預表，歷史地理背景都很熟悉，並因他的醫學背景，對主和使徒們所行的神蹟奇事、醫治大能的記載細緻而生動。

聖經預言：大衛倒塌的帳幕，要重新建立起來。末世真教會就是要復興使徒教會，這殿的榮耀要大過先前，這是真神的應許（摩九 11；該二 9）。使徒時代教會發展的軌跡，以及初代教會的精神，諸如：同心合意的禱告，是聖工發展的原動力，門徒放膽講道，聖靈同工，神蹟顯明，教會在各處建立。蒙恩信徒恆心守道，天天聚會，彼此交接，凡物公用，得救的人天天增加（徒二 44-46）。全體教會一體一家，聖工上互相支援，財物上互通有無。正是今日教會發展的藍圖和典範，使徒行傳是眾多同靈喜愛研讀的經卷。

主內敬愛的同工蔡恆忠長老，應教會之邀撰寫使徒行傳釋義，末職很榮幸接到蔡長老寄來的文稿，開始對照使徒行傳慢慢研讀，非常感動，獲益良多。蔡長老在文宣方面有特別恩賜，對真理研究常有精闢的見解，經常在《聖靈》月刊，《嗎哪》雜誌等教會刊物有專欄、特稿發表，或書刊著作，對同靈在靈性的造就和真理的探討頗有幫助。

末職在閱讀《使徒行傳釋義》時，對蔡長老的用心，甚感敬佩。他對經文內容，逐段逐節解說，深入淺出，易於瞭解。對原作者引用經文、預言、預表等來源出處有詳細引證講解。使徒傳道經過的地方，地理環境，時代背景，從猶大地，小亞細亞、希臘、馬其頓、羅馬等，以及在羅馬帝國統治下，各地政治體制、官長、學術文化、宗教背景，提供很多資訊，讓讀者如同身歷其境，更能體會傳道工人的艱辛，以及不畏患難逼迫，至死忠心的心志。有些名詞用語，在中文和合本譯文，有不易理解的地方，釋義中都作了詳細的解說。專用名詞如交接、擘餅的涵義，

大祭司、公會、官府、守殿官、祭司長。巡撫、分封王希律家族，方伯等。路司得人稱巴拿巴為丟斯，稱保羅為希耳米的涵意。雅典以彼古羅和斯多亞兩門的學士，亞略巴古，推喇奴的學房，希臘女神亞底米，克里特友拉革羅狂風等都有很清楚的註解。又如：第八章，如何知道腓力為太監施洗是用浸禮，第十章，與彼得同來的信徒，見聖靈的恩賜降在哥尼流一家人身上，何以知道這恩賜指受聖靈說方言，與哥林多前書十二章造就教會恩賜之區別，讀者很容易就能了解和分辨。對於經文內容難題的澄清，如「設立士師，約有四百五十年」（十三 20），應包括自埃及曠野旅程及征服迦南地，非單指士師時代的時間。又有人認為使徒，除了主耶穌所揀選的十二位（猶大失敗後，由馬提亞補上），還有更多，但除巴拿巴和保羅，有聖靈正式差遣的證據（徒十四 14），此外不再有使徒的。至於安多尼古和猶尼亞在使徒中是有名望的（羅十六 7），指的是這兩人是使徒們都相當認識的，而不是說他們是使徒中的兩位。以上舉例，都從釋義中得到明確的答案。

總之，釋義對全本使徒行傳內容，非常有系統、深入淺出的解說，讀者很容易明白。若循序漸進，詳加閱讀，除了增加真理的知識，在信心上成長，必更堅定忠心事主的心志。這本釋義，是難得的著作，作為研究使徒行傳的良伴，必然獲益。願主祝福所有的讀者。

主僕 周惠嘉 謹序

主後 2025 年 12 月 15 日於美國紐澤西州喜樂坡教會

出版序

使徒行傳在新約中具有不可替代的地位，它不僅記錄初代教會的歷史，更展示救恩如何從主耶穌升天後，在聖靈主導下逐步被開啟、擴展與落實。若缺少這卷書，我們便難以理解外邦人得救的脈絡、律法與信心的衝突如何拆解，也不容易掌握保羅書信背後的屬靈背景。因此，使徒行傳是福音書的延伸，也是書信理解的前導，是當代真教會認識救恩的重要橋樑。

本書作者蔡恆忠長老，以多年的研經經驗，呈現了一條兼具神學深度的解讀路線。其最大特色，是將整卷使徒行傳視為「聖靈親自開啟與推展救恩的記錄」。他不把焦點只是放在如何建立教會，而是指出：從五旬節的語言奇事，到彼得的見證、哥尼流的啟示、保羅的宣道旅程、乃至福音抵達羅馬，這一切都不是人的策略，而是聖靈主動引導的結果。

書中特別指出：彼得對外邦人得救的理解並非個人突破，而是聖靈直接啟示；保羅的宣道也不是人為計畫，而是聖靈透過禁止、異象、感動與患難所規畫的路徑。這種解讀方式，將使徒行傳從「使徒的行動」定位為「聖靈的作工見證」，顯明救恩如何在真理中被開啟，也如何在歷史中被推展。

本書其中亮點，是清楚呈現使徒行傳在整個新約中的連結功能。它解釋了外邦人不必受割禮的原因，顯示了保羅為何強調信心的義，也提供了理解早期教會牧養原則的核心範例。透過這卷書，我們能更清楚地接上保羅書信的神學主軸，理解新約真理如何在教會中被建立、傳講與守護。

在今日的時代中，真教會也是如同使徒行傳，看見聖靈帶領教會，賜下力量面對逼迫，如何引導工人作主的見證。願這本書成為所有讀者在真理上的助益，使我們能更看清救恩的軌跡，並在日常信仰與服事中更加順服聖靈的引導。

文宣處

作者序

聖靈在五旬節時降在耶路撒冷城內的一間樓房，因為有極大的響聲，吸引許多人來圍觀，其中有耶路撒冷本地人，也有許多從外邦各地來到耶路撒冷守節的猶太人，人數大約超過三千。

彼得和使徒們站起來，高聲見證聖靈的降臨，指責那些猶太人：「神藉著耶穌在你們中間施行異能、奇事神蹟，將祂證明出來，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祂既按著神的定旨先見被交與人，你們就藉著無法之人的手，把祂釘在十字架上，殺了。神卻將死的痛苦解釋了，叫他復活，因為他原不能被死拘禁」（徒二 22-24）。

聖靈的權能足以在片刻之間脫胎換骨的改變一個人！

五十天前，逾越之夜，彼得在大祭司的宅院三次不認主；現在，他在三千多猶太人面前見證主的權柄、神的定旨、那些流人血的手和主的復活。彼得的膽氣和徹底的轉變，來自聖靈的能力。

聖靈繼續用彼得的口講得救的真理：「你們各人要悔改，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叫你們的罪得赦，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因為這應許是給你們和你們的兒女，並一切在遠方的人，就是主我們神所召來的」（徒二 38-39）。

這正是主耶穌在受難前告訴十一位使徒的，當時祂說：「我還有好些事要告訴你們，但你們現在擔當不了。只等真理的聖靈來了，他要引導你們進入一切的真理；因為他不是憑自己說的，乃是把他所聽見的都說出來，並要把將來的事告訴你們。他要榮耀我，因為他要將受於我的告訴你們」（約十六 12-14）。

主耶穌升天後，聖靈繼續把祂當時沒有說的話講出來，甚至藉著使徒的口向世人宣告，且引領使徒們走入一切的真理。彼得宣告救恩真理，說「這應許是給你們和你們的兒女，並一切在遠方的人，就是主我們神所召來的」，你們和你們的兒女是指猶太人和猶太人的後裔；但「一切在遠方的人」呢？是猶太人和他們的後裔以外的人，指外邦人。經過好幾年以後，當彼得進入哥尼流的家時，他並沒有這個「救恩將臨到外邦人」的認識！（徒十 28-29）；所以，之前他所宣告的救恩真理和接著說的「這應許」是聖靈自己說的話，藉他的口講出來。

使徒行傳是聖靈在說話、在作祂的事，目的是向世人顯明神的道——真理（約十七 14-17）。

1999年5月，我受聯總差派第一次到印度的欽奈 Chennai（1996年以前的城市名是孟德拉斯 Madras），服事神學訓練的兩個課程，其中之一是「使徒行傳」。備課時和講課中都深受其內容吸引，回多倫多以後乃以大約三年的時間，在每次講道時逐節講論使徒行傳，大約講了120節。透過使徒行傳的研讀，我學習進入使徒們（如彼得和保羅）當時的情境，享受主的僕人在福音真理前的那份赤子之心、在事奉的艱難中超越焦慮不安的篤定，以及從活潑的盼望培育出來、與常人不一樣的生命。所以，當台總文宣處在2023年8月邀我寫一本經卷釋義的書時，我選擇「使徒行傳」，期望再一次瞻仰聖靈在初期教會中所展現的權能和奇妙無比的作為，同時，也重溫那些晨星乍現的感動（彼後一 19）。

感謝主的憐憫和恩典，賞賜我服事的機會；我也要謝謝台總文宣處李恩冠執事的邀約、林淑華姊妹和內人一再給我的溫馨鼓勵。但願此書的出版可以彰顯聖靈的權能，讓讀者與我同感主恩的榮美、同頌主耶穌獨一全智的榮耀！

主的僕人 蔡恆忠 2025年9月4日 於多倫多

CONTENTS

目錄

推薦序	2
出版序	6
作者序	8
目錄	10
前言	14
第一部分	
教會建立初期，和彼得的事奉（1 至 12 章）	24
第一章 等候聖靈降臨	26
第二章 應許的聖靈降下	48
第三章 為生命的主作見證	70

第四章 在公會中被聖靈充滿、眾信徒禱告得神鑒納	80
第五章 聖靈在教會初期大顯能力和恩典	96
第六章 初期教會工人的揀選和差派	113
第七章 司提反的證道與殉道	121
第八章 福音傳至撒瑪利亞，也傳給埃提阿伯的太監 ...	146
第九章 掃羅的蒙召	159
第十章 外邦人領受福音	174
第十一章 福音傳至敘利亞的安提阿	189
第十二章 希律王苦害使徒	196

第二部分

教會從安提阿進入外邦各地， 和保羅的事奉（13 至 23 章）	204
第十三章 聖靈差遣巴拿巴和保羅到外邦宣道	206
第十四章 在加拉太各地宣道	226
第十五章 耶路撒冷會議	236
第十六章 第二次宣道之旅	251
第十七章 福音傳到帖撒羅尼迦、庇哩亞和雅典	265
第十八章 保羅來到哥林多	278
第十九章 在小亞西亞的以弗所	287
第二十章 保羅勉勵以弗所諸長老	301

第二十一章 第三次宣道之旅的回程	315
第二十二章 保羅在眾百姓前作見證	328
第二十三章 保羅被押送該撒利亞	337

第三部分

保羅在該撒利亞入獄，

上告該撒被押送羅馬（24 至 28 章）	346
第二十四章 保羅在該撒利亞受審	348
第二十五章 在官府和君王面前為主作見證	356
第二十六章 保羅在亞基帕王的庭上	365
第二十七章 保羅被押送羅馬	376
第二十八章 保羅來到羅馬	388

前言

主耶穌在最後的逾越筵席中為門徒們洗腳，使他們與祂有分。這時，猶大因擺脫不了自己的貪慾，讓撒但入了他的心，竟把才得到的「與主有分」棄之如敝屣，惶惶然走出主的筵席，也走入黑暗的夜裡。

然後，主耶穌告訴 11 位使徒：

我還有好些事要告訴你們，但你們現在擔當不了（或作：不能領會）。只等真理的聖靈來了，祂要引導你們明白（原文作進入）一切的真理；因為祂不是憑自己說的，乃是把祂所聽見的都說出來，並要把將來的事告訴你們。祂要榮耀我，因為祂要將受於我的告訴你們（約十六 12-14）。

「只等真理的聖靈來了，祂要引導你們進入一切的真理」。所以，使徒行傳第二章所記，在五旬節時，聖靈降在耶路撒冷城內的那間樓房，開啟了祂所「引導」的道路，不只把主耶穌當時未說出來的「那些事」繼續說、藉著祂的僕人說，也親自引領使徒們進入一切的真理。

使徒行傳記錄了聖靈走過的踪跡，也記錄了使徒們緊緊跟隨聖靈，所經歷的艱苦、危險、意外中的平安、和靈裡的喜樂；其中最美妙的，是與聖靈同行所享有的無比榮耀。

書卷作者：

使徒行傳整個書卷中並未提到作者是誰，但從「徒十六 6-10」的敘述，代名詞從「他們」，指保羅、西拉和提摩太，轉變為「我們」，可以知道作者從「徒十六 10」開始參與了保羅第二次的外邦宣道之旅。該段經文提到：因聖靈禁止「他們」在亞西亞講道，耶穌的靈（即聖靈）又不許「他們」往庇推尼去，然後，因保羅在異象中看到、聽到馬其頓人的呼聲，於是作者說：「我們」隨即想要往馬其頓去，以為神召「我們」傳福音給那裡的人聽。

作者在這時加入「他們」的宣道事工，陪同保羅及他的同工們一起把福音從亞洲帶進歐洲。

使徒行傳結束前，保羅來到羅馬。「徒二八 14」說：「在那裡（部丟利 Puteoli）遇見弟兄們，請我們與他們同住了七天。這樣，我們來到羅馬。」從「我們」來到羅馬，可以看出作者一路陪同保羅從該撒利亞到羅馬；在那裡，保羅被下監，和一個看守他的兵丁住在自己所租的房子足足兩年。在這期間保羅寫了以弗所書、腓立比書、歌羅西書和腓利門書，其中兩封書信的信尾，保羅提了幾位同工的名字一起問候收信者；這些同工中，唯一可能時常陪在保羅身邊、用「我們」這個代名詞敘述他和保羅一起宣道、經歷船難，來到羅馬的人，就是路加（西四 14；門 24）。

所以，使徒行傳的作者是歌羅西書中所說之親愛的醫生——路加。

路加是非猶太裔的信徒，「西四 10-11」說：「與我一同坐監的亞里達古問你們安，巴拿巴的表弟馬可也問你們安，耶數又稱

為猶士都，也問你們安。奉割禮的人中，只有這三個人是為神的國與我一同做工的，也是叫我心裡得安慰的。」當時保羅是在羅馬的獄中，路加在他的身邊（西四 14），並沒有被包括在保羅所說奉割禮的人中。所以，路加本來是外邦人，後來信了主耶穌。

使徒行傳是一封外邦人寫給外邦人的書信，述說應許的聖靈降下、在地上建立主耶穌的教會，和祂如何賞賜救恩真理給當時的使徒和先知，並差遣僕人服事祂所定意要做的事，把救恩傳向萬民。

收信者：

提阿非羅大人（**Most Excellent Theophilus**）。

路加在「路一 1」說：提阿非羅大人哪，有好些人提筆作書，述說在我們中間所成就的事，是照傳道的人從起初親眼看見又傳給我們的。

當時尊稱他是「提阿非羅大人」。但在第二封書信使徒行傳中，路加的问候改為「提阿非羅啊」，他說：提阿非羅啊，我已經作了前書，論到耶穌開頭一切所行所教訓的，直到他藉著聖靈吩咐所揀選的使徒，以後被接上升的日子為止（徒一 1-2），略可推測這位「大人」可能已信主，成為一位弟兄。

收信者被寫信的人以「大人 **Most Excellent**」尊稱，應是一位羅馬的官長。這是對羅馬高級官員的一種稱呼，如千夫長稱呼羅馬巡撫腓力斯大人（徒二三 26），保羅在法庭上也這樣稱呼羅馬巡撫為非斯都大人（徒二六 25）。

聖經並沒有說明提阿非羅是什麼人。

著書日期：

大約在主後 63 至 64 年，保羅從第一次被囚於羅馬的獄中獲釋不久的時候。保羅在羅馬獄中所寫書信的腓立比書中說：「我靠主耶穌指望快打發提摩太去見你們，叫我知道你們的事，心裡就得著安慰……我一看出我的事要怎樣了結，就盼望立刻打發他去，但我靠著主自信我也必快去」（腓二 19-24）；所以，他當時已知道自己即將被釋放。

使徒行傳結尾說：「保羅在自己所租的房子裡住了足足兩年。凡來見他的人，他全都接待，放膽傳講神國的道，將主耶穌基督的事教導人，並沒有人禁止」（徒二八 30-31）。從這裡所說的「足足兩年」，和後來他所寫的提多書及提摩太前後書，可以知道保羅被囚兩年後獲釋，進行革哩底和以弗所的宣牧事工。但使徒行傳並未提及後續在革哩底和以弗所的這些事，也未提到保羅再度被囚、被起訴，甚至最後在大約主後 67 年的殉道；顯然使徒行傳是在這些事發生之前所寫。

所以，使徒行傳應是在主後 63 年以後，到 66 年再度被囚之間所寫，因未提及他去過革哩底及以弗所，極可能是在 63 年被釋以後不久。

著書目的：

使徒行傳是路加寫給提阿非羅大人的第二封書信，信的起頭

記錄了主耶穌升天前吩咐門徒的一段話，說「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路加把這句話如何應驗在門徒、以及主以大光選召的保羅如何忠心服事很詳實的陳述，以史實資料的筆法記錄下來，讓聖靈在教會建立之初如何以主導者和推動者的角色帶領各項事工，和祂如何帶著當時的教會從真道萌芽之地耶路撒冷向外推展、直到羅馬的行蹤明確陳述。

使徒行傳像一座橋，把新約和舊約連接起來，也把保羅書信以及一般書信，跟福音書連接起來，同時把主耶穌在門徒們眼前說的話、行的事，跟祂藉聖靈引導他們所行的軌跡連接起來：主耶穌是聖靈藉童女懷孕而降生，祂在世上傳天國的福音，為世人的罪被釘、受害，升天後，繼續以祂的靈——聖靈，引領門徒們傳講祂要世人明白的救恩真理（約十六 12-13），也引領他們把福音傳給萬民。

若沒有使徒行傳這座橋樑，我們很難明白主耶穌的救恩如何走出猶太人的籬籬，如何從以色列家傳向外邦世界；若沒有使徒行傳這座橋樑，我們很難明白保羅書信中對律法的義和信心的義之間的講解，無法瞭解為什麼非猶太人信了耶穌不必再受割禮，也不知道保羅書信中所說受猶太人和外邦人逼迫的緣由；若沒有使徒行傳這座橋樑，我們也不能體會主耶穌升天以後，祂所差遣、降在人身上的聖靈有那麼大的能力，不僅打開了舊約選民和未受割禮的外邦人之間根深柢固隔斷的牆，也將原本幼稚又膽怯的門徒們造成新人，成為有主的形像和樣式、至死忠心的僕人。

路加在使徒行傳開頭那裡說他作了前書（路加福音），論到耶

耶穌開頭一切所行所教訓的，直到他藉著聖靈吩咐所揀選的使徒，以後被接上升的日子為止（徒一 1-2）。使徒行傳是接續這句話，記錄聖靈降下、建立教會，並差遣使徒們把主耶穌所行所教訓的繼續傳揚；這封書信同時敘述保羅的蒙召過程、被猶太人追逼、被囚，和他生命的改變，這些敘述營造出一個情境，讓讀者可以預備自己來讀新約聖經中後續的保羅書信。

使徒行傳主題：

在使徒行傳的信頭，路加先對前書路加福音作概要的總結（徒一 1-3），很快的在「徒一 8」提出使徒行傳的主題，也就是主耶穌說的：「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使徒行傳從一個點，耶路撒冷，將主耶穌的見證向外伸展、擴散全地，一路帶進羅馬，即當代帝國的行政領導中心。

1. 使徒行傳以聖靈的行蹤為主軸，以史實記錄了聖靈如何降下、開啟新約的恩典，如何透過使徒們的教訓彰顯主的話語和能力、建立教會，和如何差遣教會初期的福音工人傳講純正的救恩真理，以醇熟的信心面對阻擋和逼迫，在艱苦的處境中堅韌地守道，隨處作主的見證。
2. 使徒行傳記錄了初期教會工人在聖靈的引導下，勇敢面對當時猶太公會和信仰領袖的逼迫；在法庭中、站在羅馬巡撫和希律亞基帕的面前為主耶穌作見證；倚靠聖靈的能力將福音傳給猶太人和外族人；同時清楚的指出外邦異俗、崇拜偶像、事奉假神的錯謬，進而闡明回歸、敬拜真神之道。更進一步，使徒行傳為基督徒預備了申訴的佐證，讓他們在面對信仰逼

- 迫時，可以證明基督徒所相信、傳講的是人類得救恩的真理，並無挑動叛亂的政治主張。
3. 使徒行傳藉著當時使徒們所經歷之教會內部問題和外在逼迫，為日後的真教會在教牧原則和宣道策略上留下重要的處理範例，和其中所秉持的屬靈精意，成為牧會帶領上絕佳的依據。
 4. 在猶太人多方的阻擋和外邦人的逼迫下，福音一步步的從耶路撒冷被帶到羅馬，其間主的僕人們經歷許多患難，甚至受害，但教會在羅馬帝國的轄區內四處被建立，足見聖靈的權能不受阻擋，也見證了主耶穌在「徒一 8」所應許、預言的榮景。

使徒行傳綱要：

路加在使徒行傳中講述的重點是聖靈在耶路撒冷建立屬主耶穌的教會，接著敘述教會初建時的事工，和祂差遣使徒們到處作主的見證，宣揚福音，逐步在各地建立教會。在整卷書信中處處看到聖靈工作的軌跡，可以說，這是聖靈的見證書。

此書信陳述五項要點：

1. 兩位重要的僕人：彼得、保羅。
2. 聖靈的主導地位：啟示得救真理；把得救真理從耶路撒冷傳到猶太全地、撒瑪利亞、直到羅馬；差遣引導僕人經歷外邦人得恩的途徑，證實神恩惠的福音真理；藉僕人將福音向各處傳揚，擴張教會的境地。

3. 當時教會曾有的問題和使徒的處理原則：當時講希臘語的信徒感到教會對他們的寡婦疏於照顧，而發怨言。使徒們讓會眾揀選七位，然後按手差派他們事奉於行政事工，讓使徒們在祈禱和傳道的事上可以致力服事。
4. 教會和主的僕人曾面對的逼迫，和得勝逼迫的力量；雖受到猶太公會的威嚇和外邦人的攻擊，門徒們看清楚福音的尊貴和救恩的必要性，不向威嚇和攻擊詆毀低頭，勇敢的作主的見證。
5. 三趟的外邦宣道：聖靈主導門徒的腳步，帶領他們一圈一圈的向外拓展福音的領域，從耶路撒冷到鄰近的外邦之地，從亞洲到歐洲，直到羅馬。

教會建立初期，和彼得的事奉（1 至 12 章）

聖靈降下，門徒們作主的見證從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加利利，到撒瑪利亞（九章 31 節）。

1. 開卷語（一 1-2）
2. 主升天前的吩咐（一 3-11）
3. 在耶路撒冷的一間樓房禱告和等候（一 12-26）
4. 應許的聖靈降下（二 1-13）
5. 聖靈啟示救恩的真理（二 14-47）
6. 瘸腿的人因耶穌的名得醫治（三 1-10）
7. 彼得在所羅門的廊下證道（三 11-26）
8. 彼得、約翰被捉拿，勇敢面對公會審問（四 1-22）

9. 聖靈充滿、放膽講論神的道（四 23-31）
10. 凡物公用（四 32-37）
11. 欺哄聖靈者仆倒斷氣（五 1-11）
12. 主藉使徒們的手行神蹟，使徒們被公會恐嚇（五 12-42）
13. 揀選七位服事教會事務（六 1-7）
14. 司提反被捉拿和殉道（六 8~七 60）
15. 耶路撒冷教會被逼迫，門徒分散至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八 1-4）
16. 腓利在撒瑪利亞（八 5-25）
17. 腓利傳給埃提阿伯太監（八 26-40）
18. 掃羅被大光照耀、蒙召（九 1-31）

聖靈開路，門徒直走到腓尼基和居比路，並安提阿（十一 19）

1. 彼得周遊四方，來到地中海沿岸為主作見證（九 32~十一 18）
2. 彼得行神蹟（九 32-43）
3. 聖靈降在外邦人身上（十 1-48）
4. 門徒因神賜恩給外邦人歸榮耀給神（十一 1-18）
5. 門徒被稱基督徒是從安提阿起首（十一 19-30）
6. 希律迫害教會，講話被稱是神的聲音卻不歸榮耀給神，被神擊殺（十二 1-25）

教會從安提阿進入外邦各地，和保羅的事奉（13 至 23 章）

1. 聖靈差遣，門徒將福音傳到居比路島和加拉太省（十三 4）
2. 保羅第一次宣道之旅程（十三 1～十四 28）
3. 耶路撒冷會議（十五 1-35）
4. 「請你過到馬其頓來幫助我們」（十五 36～二一 16）
5. 保羅第二次宣道之旅程（十五 36～十八 22）
6. 保羅第三次宣道之旅程（十八 23～二一 16）
7. 來到羅馬（二一 17～二八 31）
8. 保羅在耶路撒冷被捆鎖（二一 17～二三 35）
9. 保羅被捉拿（二一 17～二二 29）
10. 保羅在公會前受審（二二 30～二三 11）
11. 保羅被護送到該撒利亞（二三 12-35）

保羅在該撒利亞入獄，上告該撒被押送到羅馬（24 至 28 章）

1. 在腓利士面前受審（二四 1-27）
2. 在非斯都面前受審（二五 1-12）
3. 在非斯都和亞基帕王面前申訴（二五 13～二六 32）
4. 航行到羅馬（二七 1～二八 15）
5. 被囚於自己所租的房子兩年（二八 16-31）


使徒行傳釋義

ACTS
OF
THE
APOSTLES

*But ye shall receive power,
after that the Holy Spirit is come upon you,
and ye shall be witnesses unto me*

跟隨聖靈進入一切的真理

*both in Jerusalem, and in all Judaea,
and unto the uttermost part of the earth. power...: or,
the power of the Holy Ghost coming upon you*



第一部分

教會建立初期，和彼得的事奉

(1 至 12 章)

第一章 等候聖靈降臨

一、父應許聖靈的洗、得聖靈必得能力（1-5 節）

提阿非羅啊我已經作了前書，論到耶穌開頭一切所行所教訓的，直到他藉著聖靈吩咐所揀選的使徒，以後被接上升的日子為止（徒一 1-2）。

「提阿非羅 Theophilus」：聖經中並未介紹他是誰，或是什麼性情的人；路加撰寫前書（路加福音）時稱呼他是提阿非羅大人 **most excellent Theophilus**，這是對羅馬高級官員的一種稱呼，如後來保羅對羅馬巡撫腓力斯大人（徒二三 26），或羅馬巡撫非斯都大人（徒二六 25）的稱呼。從路加在福音書稱他「提阿非羅大人」（路一 1），到使徒行傳稱他「提阿非羅啊」，可以看到兩者關係上的改變，或許提阿非羅這個人從路加福音得知真道後，已較能接納路加所見證的耶穌基督，對路加也有較多的認識，願意更進一步明白聖靈如何繼續在地上建立教會，並如何帶領主的僕人將福音從耶路撒冷傳向各地，直到羅馬。也或許這時他已經信主，是一位主內的弟兄。

「我已經作了前書」：路加在之前已寫了路加福音，也就是他在這裡說是前書。「書」這個字的原文是 **logos** 與約翰福音第一章

第 1 節所說太初有道的「道」是同一個字。這個字在聖經中出現在不同的場合，有不同的原意，但多數用在主耶穌所說的話，若以「約一 1-3、14」來瞭解是十分恰當的。

約翰福音第一章所說的「道」就是話（Word），有說出來的話，和沒有說出來的話，包括神的智慧和意念；使徒約翰說：「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萬物是藉著祂造的；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著祂造的」（約一 1、3）；又說：「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這讓我們知道路加福音所敘述的，是道親自成了肉身，住在人間時所傳講的、和祂因遵行天父旨意所成就的救贖恩典：路加在前書所寫的不只是一件件有關耶穌所行所教訓的歷史事蹟，更是神的話語和意念具象的顯明。

如今，他要寫的是後書，同樣的，是道藉著聖靈向主的門徒們啟示真理，在地上建立屬主的教會，並帶領教會一步步向全地擴展的軌跡，雖然歷述使徒們的佳行美範，卻處處看到聖靈堅定不移的引導。

「論到耶穌開頭一切所行所教訓的」：前書路加福音講述了耶穌所言所行有關救恩和將要建立之教會的根基。論到耶穌開頭一切所行所教訓的，門徒們認為主耶穌「在神和眾百姓面前，說話行事都有大能」（路二四 19）。

「直到他藉著聖靈吩咐所揀選的使徒」：主耶穌藉著聖靈吩咐使徒們的，是「摩西的律法、先知的書，和詩篇上所記的，凡指著我的話都必須應驗」（路二四 44）；以及「照經上所寫的，基督必受害，第三日從死裡復活，並且人要奉祂的名傳悔改、赦罪的道，從耶路撒冷起直傳到萬邦。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我要

將我父所應許的降在你們身上，你們要在城裡等候，直到你們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路二四 46-49）。

「被接上升的日子為止」：主耶穌領使徒們到伯大尼的對面，也就是使徒行傳一章 12 節所說的橄欖山，舉手給他們祝福。正祝福的時候，祂就離開他們，被帶到天上去了。……他們就拜祂（路二四 50-52）。

祂受害之後，用許多的憑據將自己活活的顯給使徒看，四十天之久向他們顯現，講說神國的事（徒一 3）。

「用許多的憑據將自己活活的顯給使徒看」：在這裡所說的許多憑據是指主耶穌復活以後向使徒們說話，與門徒同行，和他們一起吃餅吃魚，甚至要多馬伸過他的指頭來，摸祂的手，探入祂的肋旁；告訴他們不要疑惑，總要信（路二四 43；約二十 27，二一 13）。門徒們看到復活的主耶穌，感到驚慌害怕，以為所看見的是魂。耶穌說：「你們為什麼愁煩？為什麼心裡起疑念呢？你們看看我的手，我的腳，就知道實在是我了。摸我看看！魂無骨無肉，你們看，我是有的」（路二四 37-39）。主向他們顯出復活後靈性的身體，是可以觸摸、可以同飲同食的，不只是一個異象顯現。

因為主耶穌的復活將是門徒們作見證的主要內容，主耶穌將這些清楚明確的憑據賜給他們，是可以理解、且是必要的。

耶穌和他們聚集的時候，囑咐他們說：「不要離開耶路撒冷，要等候父所應許的，就是你們聽見我說過的。約翰是用水施洗，但不多幾日，你們要受聖靈的洗」（徒一 4-5）。

「不要離開耶路撒冷」：主耶穌的話表明了後來五旬節時應許

的聖靈降下，只降在耶路撒冷一處，那是祂所選擇為立祂名的居所（代下六 5-6），當時聖靈並沒有降在耶路撒冷以外的地方。晚雨的聖靈降臨也一樣，只在神所選擇為立祂名的居所，即末後的真教會；人必須到聖靈所選擇要臨在的教會，才能領受聖靈。

主耶穌的門徒當中，除了出賣主的加略人猶大，其他都是加利利人。主升天以後，他們很可能就回去加利利，各歸本家捕魚或重操舊業。但聽從主的吩咐，門徒們並未回到加利利，或散居各處，而是留在主所指定的地方等候。

「等候父所應許的」：信主的人要「受聖靈的洗」，這是天父的應許。舊約的約珥先知說：「以後，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你們的兒女要說預言；你們的老年人要做異夢，少年人要見異象。在那些日子，我要將我的靈澆灌我的僕人和使女」（珥二 28-29）。

「以後」在英文聖經 KJV 和 ESV 是說：And it shall come to pass afterward（日後必要應驗），表示絕對會發生，即神的靈要澆灌凡有血氣的。這是天父所應許的，如祂所說：「我的僕人雅各，我所揀選的耶書崙哪，不要害怕！因為我要將水澆灌口渴的人，將河澆灌乾旱之地。我要將我的靈澆灌你的後裔，將我的福澆灌你的子孫（賽四四 2-3）。

天父在過去即已透過先知應許要賞賜聖靈（神的靈）。主耶穌也說：「人若渴了，可以到我這裡來喝。信我的人就如經上所說：『從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來。』」聖經說主耶穌這話是指著信祂之人要受聖靈說的。那時還沒有賜下聖靈來，因為耶穌尚未得著榮耀。

現在主耶穌已藉十字架完成救恩的工作，死而復活、即將升天，祂榮耀了天父，也從天父得了榮耀（約十七 1）。所以時候已到，主耶穌吩咐門徒們要在耶路撒冷等候聖靈的降下（約七 37-39）。

「約翰是用水施洗，但不多幾日，你們要受聖靈的洗」：施洗約翰用水施洗，是悔改的洗，眾人來到他那裡懺悔自己的罪，受他的洗。他說：「有一位在我以後來的，能力比我更大，我就是彎腰給他解鞋帶也是不配的。我是用水給你們施洗，他卻要用聖靈給你們施洗」（可一 7-8）。

彼得從哥尼流的家回到耶路撒冷，他的同工們質疑他去到外邦人的家，與他們吃飯，為他們施洗。他說明為外邦人施洗乃是因聖靈的差遣。他說：「我一開講，聖靈便降在他們身上，正像當初降在我們身上一樣。我就想起主的話說：『約翰是用水施洗，但你們要受聖靈的洗。』神既然給他們恩賜，像在我們信主耶穌基督的時候給了我們一樣；我是誰，能攔阻神呢！」（徒十一 15-17）。

所以，「受聖靈的洗」是指人領受了聖靈，或，人被聖靈充滿（being filled with the Holy Spirit）。

為什麼要門徒們等候聖靈的降臨？

主耶穌在受難前、為門徒們洗腳以後，向他們講了一段兼含吩咐、勉勵、應許和期許的話，其中祂說：

我還有好些事要告訴你們，但你們現在擔當不了（或作：不能領會）。只等真理的聖靈來了，祂要引導你們明白（原文作進入）一切的真理；因為祂不是憑自己說的，乃是把祂所聽見的都說出來，

並要把將來的事告訴你們。祂要榮耀我，因為祂要將受於我的告訴你們。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所以我說，祂要將受於我的告訴你們（約十六 12-15）。

「還有好些事要告訴門徒」，但那時他們不能領會，所以主耶穌並未說到那些事；接著，主耶穌說，等聖靈來了，祂（聖靈）要將「受於我（耶穌）的」告訴門徒。所以他們必須等候聖靈的降臨，因為聖靈要把主耶穌當時未說的那些事告訴他們。

主耶穌所說的話是靈、是生命（約六 63），祂的話就是真理。祂曾求父，說：「求祢用真理使他們（門徒們）成聖；祢的道就是真理」（約十七 17）——天父的道（話）就是真理。主耶穌也說：「我在父裡面，父在我裡面，你不信嗎？我對你們所說的話，不是憑著自己說的，乃是住在我裡面的父做祂自己的事」（約十四 10），所以主所說的話是真理。

門徒們即將進入屬靈的服事，在執行主的福音和真理之前，必須等候聖靈的降臨，因為聖靈將賜予他們真理的能力。

二、主耶穌升天（6-11 節）

他們聚集的時候，問耶穌說：「主啊，祢復興以色列國就在這時候嗎？」（徒一 6）。

「主啊，祢復興以色列國就在這時候嗎？」：王國時期中北邊的以色列國在主前 722 年被亞述軍所滅，亞述王除了將以色列人擄到亞述，把他們安置在哈臘與歌散的哈博河邊，並瑪代人的城邑（王下十七 6），還從巴比倫、古他、亞瓦、哈馬，和西法瓦音遷移人來，安置在撒瑪利亞的城邑，代替以色列人；他們就得了撒

瑪利亞，住在其中（王下十七 24-25）。隨著時間的推進，雖然很多以色列人可能已被移入的外族人同化，但基本上他們還沒有忘記彌賽亞將要來到的預言（約四 25、29、42）。

南邊的猶大國則在主前 586 年被巴比倫大軍所滅，百姓從此進入 Diaspora（流亡、離散）時期。許多亡國後的猶太人對舊約預言中的彌賽亞有一個期待，他們相信彌賽亞的來到將帶領他們復興、實現神應許給大衛的永遠國度。當時神應許大衛：「你的家和你的國必在我面前永遠堅立。你的國位也必堅定，直到永遠」（撒下七 16）。

屬世的以色列國如他們所期待、奇蹟般的在亡國兩千五百多年以後，於 1948 年在巴勒斯坦，也就是神所應許給他們列祖的土地上復國。

神的應許得到應驗讓許多人振奮驚奇，畢竟在人類歷史中不曾有亡國兩千五百年以後復國的例子。但當時以色列所復國的卻是一個共和國，有民選的總統和總理，由議會作重要的決策來治理。這並不是神當時應許大衛的永遠王國，不是神所說「你的家和你的國必在我面前永遠堅立」的國度。其實，世界上的國哪有「永遠」的？應許中那個永遠的國並不屬世界（約十八 36），早已在主耶穌降生時，天使已經向馬利亞宣告：「馬利亞，不要怕！你在神面前已經蒙恩了。你要懷孕生子，可以給他起名叫耶穌。他要為大，稱為至高者的兒子；主神要把他祖大衛的位給他。他要作雅各家的王，直到永遠；他的國也沒有窮盡」（路一 30-33）。

所以，當門徒問「主啊，祢復興以色列國就在這時候嗎」的時候，他們正在目睹主耶穌即將升天，然後祂要降下聖靈，在地

上建立一個屬靈的永遠國度，那是一個屬靈的以色列國，是長子的國度（來十二 22-24）。

耶穌對他們說：「父憑著自己的權柄所定的時候、日期，不是你們可以知道的。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徒一 7-8）。

「父憑著自己的權柄所定的時候、日期」：「時候」和「日期」都是複數，表明主耶穌所講的不只是針對復興以色列國這一件事，而是說天父為每一件事都有祂所預定的時間和日子，這完全屬於祂的權柄。

當全能的真神為了除去世上所有人的罪而親自成了肉身來到人間時，祂自稱人子，凡事遵行自己在永恆中所定的時間和次序，例如在「約二 1-4」，當祂和門徒們在加利利的迦拿參加一個娶親的筵席時，筵席主人的酒用盡了，耶穌的母親對祂說：「他們沒有酒了。」耶穌說：「母親（原文作婦人），我與你有什麼相干？我的時候還沒有到。」

「我的時候還沒有到」可以在其他經文讀到，如「約七 1-8」所記，當時猶太人的住棚節近了。耶穌的弟兄就對他說：「你離開這裡上猶太去吧，叫你的門徒也看見你所行的事。人要顯揚名聲，沒有在暗處行事的；你如果行這些事，就當將自己顯明給世人看。」因為連他的弟兄說這話，是因為不信他。耶穌就對他們說：「我的時候還沒有到；你們的時候常是方便的。世人不能恨你們，卻是恨我，因為我指證他們所做的是惡的。你們上去過節吧，我現在不上去過這節，因為我的時候還沒有滿。」

人子耶穌在地上謙卑順服神在永恆中所定的時候，按這些時候逐步顯明神救贖大工的次序，尤其是向猶太眾人顯明祂是基督，就是他們一向所期望的彌賽亞（受膏者）的「時候」。「太十六 13-20」記載，當祂問門徒：「你們說我是誰？」西門彼得說：「祢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主耶穌將天國的鑰匙給了祂的教會，當下，囑咐門徒，不可對人說祂是基督。

因為時候還沒有到！那是「父憑著自己的權柄所定的」。

「不是你們可以知道的」：主耶穌對門徒好奇性的提問或臆測往往不直接回答，如主復活後向門徒顯現，彼得曾問祂：「主啊，這人將來如何？」指主耶穌所愛的門徒將來如何；主回答：「我若要他等到我來的時候，與你何干？你跟從我吧！」（約二— 21-22）；所以，主耶穌期待他們留意關心的，不是哪件事將來如何發展，因每件事未來的發展屬於天父的權柄；他們所應關注的，是主耶穌要他們現在該做的是什麼？應如何忠心盡力的做？

「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一旦應許的聖靈降在你們身上，你們就一定會得到聖靈的能力，並且能在各地作主耶穌的見證。

「並要在……」，這個連接詞表明當「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以後，將有兩件事發生：

1. 「你們就必得著能力」，
2. 「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

「你們必得著能力」：從第二章可以看到門徒們有明白、宣揚得救真理的能力；從第三章看到他們有行神蹟的能力；第四章，有智慧和膽量在公會的威逼下為主耶穌的名作見證的能力；第五章，指出信徒的假冒，有辨識真偽的能力；第七章，司提反被假見證誣告時，有平靜的力量，當他將被石頭打死時，有赦免那些拿石頭打他之人的能力……。

「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門徒們不只得到醫病趕鬼、不畏威逼和赦免人的能力，也得到為主作見證的能力，將福音帶出猶太傳統的藩籬、進入外邦世界；更重要的，他們得到真理的能力，在聖靈的主導下，一步步走進入全備的救恩真理。有些得救的真理是主耶穌當時沒有說出來，要門徒們等候聖靈來時，由聖靈向他們說的話（約十六 13-14）；有些，則是聖靈將把一切的事指教門徒，叫他們想起主耶穌曾對他們說的一切話（約十四 26）：

彼得在五旬節得到聖靈以後，講出聖靈藉他的口闡明的真理，是很寶貴的救恩宣言：「你們各人要悔改，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叫你們的罪得赦，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因為這應許是給你們和你們的兒女，並一切在遠方的人，就是主我們神所召來的」（徒二 38-39）。

這不是彼得憑自己能夠說出的話，是聖靈說的真理。

「這應許是給你們和你們的兒女」，指猶太人（其中有許多是從外地回耶路撒冷守節的猶太人），和他們的後裔；「並一切在遠方的人」，指在外地的猶太人，和外族人。當時彼得不知道自己所說的「遠方的人」包括了猶太人以外的外族人，因為後來

當他被聖靈差遣、來到哥尼流的家時，他並沒有準備要傳福音，他說：「你們知道，猶太人和別國的人親近來往本是不合例的，但神已經指示我，無論什麼人都不可看作俗而不潔淨的。所以我被請的時候，就不推辭而來。現在請問：你們叫我來有什麼意思呢？」（徒十 28-29），彼得自忖，這是外邦人的家，與救恩無分無關，所以無意分享福音。

後來，聖靈降在那些外邦人的身上，引導彼得明白「外邦人也可以領受赦罪洗禮」的真理。

聖靈繼續引導耶路撒冷會議，讓使徒長老們進入「外邦人信主不必受割禮或遵行律法條例」的真理（徒十五 28-29）。

他們從聖靈得到真理的能力，一步步進入完整的救恩真理。

「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耶路撒冷是猶太全地的一個城市，撒瑪利亞在猶太全地以北。當初主耶穌差遣十二位門徒出去傳天國的福音，曾吩咐他們：「外邦人的路，你們不要走；撒瑪利亞人的城，你們不要進；寧可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裡去。隨走隨傳，說『天國近了！』」（太十 5-7），那時主尚未成就十字架救恩，尚未以祂的血立新約，他們還在舊的約中，祂的天國福音還只留在以色列家，所以祂說「撒瑪利亞人的城，你們不要進」。

但現在主已完成十字架救恩、即將升天賜下聖靈，祂要藉聖靈賜下能力，引領門徒們從耶路撒冷、猶太全地、進入撒瑪利亞，且要走向地極；也就是從一個點向外擴散，經撒瑪利亞、居比路、

敘利亞、加拉太、小亞細亞、希臘、直到羅馬，即當代帝國境界的中心。

主耶穌這句話的應許和預言：「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成為路加敘述聖靈行蹟離不開的主題（徒二 32，三 15，五 32，十 39，十三 31，二二 15）。

說了這話，他們正看的時候，祂就被取上升，有一朵雲彩把祂接去，便看不見祂了。當祂往上去，他們定睛望天的時候，忽然有兩個人身穿白衣，站在旁邊，說：「加利利人哪，你們為什麼站著望天呢？這離開你們被接升天的耶穌，你們見祂怎樣往天上去，祂還要怎樣來」（徒一 9-11）。

「他們正看的時候，祂就被取上升，有一朵雲彩把祂接去，便看不見祂了」：他們，指十一位門徒（可十六 14）。他們正看著，也就是在他們的凝視中，主被接上升，直到祂進入雲彩，看不見祂。聖經特意清楚描述門徒們親眼看著主耶穌升天，作主升天的見證。

「兩個人身穿白衣」：在「路二四 4」，聖經說：她們（那些婦女）就進去，只是不見主耶穌的身體。正在猜疑之間，忽然有兩個人站在旁邊，衣服放光。而大約在相同時間地點的事件，在「約二十 12」說：抹大拉的馬利亞「就見兩個天使，穿著白衣，在安放耶穌身體的地方坐著」。

從上述經文可以推知，忽然有兩個人身穿白衣（放光），站在門徒們身旁向他們說話的，乃是天使。

在門徒們正專注地看著主升天，還在注視著天空時，忽然有兩位天使站在他們的身邊，向他們說：

「加利利人哪，你們為什麼站著望天呢？」：主耶穌開始所揀選的十二位門徒中，除了賣主的加略人猶大（太十4），其他十一位都是加利利人，現在猶大已經不在，所以說「加利利人哪」。

「為什麼站著望天呢？」：天使的話有催促他們進行接下來該做的事 - 進入耶路撒冷城內，祈禱等候聖靈的降臨；且要預備在日後進一步宣告主耶穌必將以「復活的身體」、「在榮耀中」、「駕著天上的雲降臨」，如同主預先告訴他們的（太二四30）。

「你們見祂怎樣往天上去，祂還要怎樣來」：天使說主耶穌怎樣往天上去，祂也會怎樣來，所以門徒們大受安慰和鼓舞，他們「就拜祂（升天的主耶穌），大大的歡喜，回耶路撒冷去」（路二四52）。

三、血田（12-20 節）

有一座山，名叫橄欖山，離耶路撒冷不遠，約有安息日可走的路程。當下，門徒從那裡回耶路撒冷去，進了城，就上了所住的一間樓房；在那裡有彼得、約翰、雅各、安得烈、腓力、多馬、巴多羅買、馬太、亞勒腓的兒子雅各、奮銳黨的西門，和雅各的兒子（或作：兄弟）猶大（徒一12-13）。

「橄欖山」在耶路撒冷的東邊，相離不遠。

「約有安息日可走的路程」：「徒一12」是聖經中唯一提到安息日可走路程的經文，其距離是從耶路撒冷的東門到橄欖山，大

約有兩千肘（約 900 公尺）。

這個距離源於摩西帶領百姓走曠野的時代，當時神對摩西說：「你們不肯守我的誠命和律法，要到幾時呢？你們看！耶和華既將安息日賜給你們，所以第六天祂賜給你們兩天的食物，第七天各人要住在「自己的地方」，不許什麼人出去」（出十六 28-29）；所以百姓在安息日不可出去拾取嗎哪，必須住在自己的「地方」。

那麼，這個在安息日必須留著不出去的「地方」有多大？

摩西律法說：「打人以致打死的，必要把他治死。人若不是埋伏著殺人，乃是神交在他手中，我就設下一個地方，他可以往那裡逃跑（出二一 12-13）。神要設下一個「地方」，讓誤殺人的可以往那裡逃跑，那「地方」就是神要百姓日後進入迦南時必須設立的逃城。「民三五 26-27」說：「但誤殺人的，無論什麼時候，若出了逃城的境外，報血仇的在逃城境外遇見他，將他殺了，報血仇的就沒有流血之罪。」所以，逃城是有境界的，這境界有多寬？

從城根量起，東量二千肘，南量二千肘，西量二千肘，北量二千肘，為邊界（民三五 4-5）。

對猶太人來說，安息日「要住在自己的地方」，就是要留在他的境內；這「地方、境內」有一個範圍，是城邑和郊野的界綫，不能踰越，因此猶太法典 Mishnah 所定之安息日可走的路程是二千肘¹，大約一公里。

「當下，門徒從那裡回耶路撒冷去，進了城，就上了所住的一間

1 https://en.m.wikipedia.org/wiki/Techum_shabbat

樓房：十一位門徒都是加利利人；主耶穌在耶路撒冷復活以後，吩咐他們回加利利，在所約定的山上相見（太二八 10、16）；主也曾在提比哩亞海邊（加利利湖在靠近提比哩亞小村的湖邊）向他們顯現（約二一 1-23）。因為主耶穌的旨意是要在耶路撒冷東邊的橄欖山上升天，且要在耶路撒冷降下聖靈，或因為五旬節的節期，他們再一次來到耶路撒冷，在那裡有一個暫住的樓房。

「在那裡有彼得、約翰、雅各、安得烈、腓力、多馬、巴多羅買、馬太、亞勒腓的兒子雅各、奮銳黨的西門，和雅各的兒子（或作：兄弟）猶大」：除了出賣主耶穌的加略人猶大，其餘的十一位門徒都在。當主耶穌升天的時候，很可能也只有這十一位門徒在橄欖山上目睹，聽到天使安慰和令人充滿盼望的話。

「巴多羅買 Bartholomew」：就是拿但業 Nathanael（約一 45-51）。三卷對觀福音書和使徒行傳都稱他巴多羅買，很可能是「多羅買的兒子拿但業」的意思。

「奮銳黨的西門」：奮銳黨（Zealot）是當時一個激進的革命團體，對抗羅馬在巴勒斯坦的統治。

這些人同著幾個婦人和耶穌的母親馬利亞，並耶穌的弟兄，都同心合意的恆切禱告（徒一 14）。

「並耶穌的弟兄」：主耶穌肉身的弟弟們本來並沒有信主（約七 5），是主復活升天後，在這個樓房上，他們與主的十一位門徒和一些愛主的婦女們在一起，他們都同心合意的恆切禱告。

那時，有許多人聚會，約有一百二十名，彼得就在弟兄中間站起來，說：「弟兄們！聖靈藉大衛的口，在聖經上預言領人捉拿耶穌的猶大，這話是必須應驗的」（徒一 15-16）。

「那時」：In those days，從主的升天到五旬節的那些日子，這一百二十位決心在耶路撒冷等候主所說之應許的聖靈，他們都同心合意的恆切禱告。

「這話是必須應驗的」：主耶穌復活以後曾向門徒顯現，對他們說：「這就是我從前與你們同在之時所告訴你們的話說：摩西的律法、先知的書，和詩篇上所記的，凡指著我的話都必須應驗。」於是耶穌開他們的心竅，使他們能明白聖經（路二四 44-45）。

「聖靈藉大衛的口」：因主耶穌開了彼得的心竅，使他知道大衛的詩篇雖出自大衛的口，卻是聖靈藉他的口說話，指明猶大出賣主，以及他賣主的下場（請參：詩四一 9，五五 12-15，六九 25，一〇九 8）。

他本來列在我們數中，並且在使徒的職任上得了一分。這人用他作惡的工價買了一塊田，以後身子仆倒，肚腹崩裂，腸子都流出來。住在耶路撒冷的眾人都知道這事，所以按著他們那裡的話給那塊田起名叫亞革大馬，就是「血田」的意思（徒一 17-19）。

「他本來列在我們數中，並且在使徒的職任上得了一分」：猶大本來是蒙主揀選的十二位使徒之一（路六 12-16），這是極尊貴的職任，能在主的福音恩典中見證祂所行、所教訓的，並作祂復活的見證；卻因自己的貪念給魔鬼留了地步，被魔鬼將賣主耶穌的意思放在他的心裡（約十三 2），儘管主一再提醒警戒，他始終執

迷不悟、無法醒轉；終於，在最後一次逾越節晚餐，當主耶穌蘸了一點餅遞給他時，他吃了，鐵了心、決意賣主，撒但就入了他的心（約十三 26-27）。主耶穌對他說：「你所做的，快做吧！」不再提醒、也不再挽留他；猶大受了那點餅，立刻就出去。那時候是夜間了（約十三 27-30）。他從主的身旁走出，惶惶然離開逾越節的筵席，獨自走入幽暗的夜中。

從「魔鬼將賣耶穌的意思放在他的心裡」，到「撒但入了他的心」，魔鬼的工作常是漸進的，一步一步侵入；從人為牠留地步開始，牠把邪惡的念頭放入人心，再逐步的佔有人的心思。

當伯大尼的馬利亞打破玉瓶，把香膏抹在主耶穌的腳上時，猶大說：「這香膏為什麼不賣三十兩銀子賙濟窮人呢？」聖經說，他說這話，並不是掛念窮人，乃因他是個賊，又帶著錢囊，常取其中所存的（約十二 4-6）。「常取」，表明不只一次，而是常常偷錢，他貪心愛財；他也貪心愛虛名，心裡明明不關心窮人，卻要別人以為他很有愛心。

逾越筵席間，主耶穌向十二位門徒說：「我實在告訴你們，你們中間有一個人要賣我了。」他們就甚憂愁，一個一個的問他說：「主，是我嗎？」當時，猶大手裡拿著出賣耶穌所得的三十塊錢（太二六 14-16），他竟也問主耶穌：「拉比，是我嗎？」（太二六 21-25）。

或許可以哄騙其他門徒，裝作無辜，卻怎能在主耶穌面前裝假？愚昧的舉動其來有自，乃暗昧的心，是一點一點累積而逐漸形成。誠如雅各長老所說：「各人被試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慾牽引誘惑的。私慾既懷了胎，就生出罪來；罪既長成，就生出死來」

（雅一 13-14）。猶大本來在使徒的職任上得了一分，卻因貪心和虛假把自己淘汰出去。

「使徒的職任」：在救恩歷史中是非常重要的職任。從聖經看，只有主耶穌在世上傳道之初所揀選的十二位（猶大失敗後，由馬提亞 Matthias 補上），加上巴拿巴和保羅（徒十四 14）。這十四位以外，除非有確實的證據證明主耶穌（聖靈）曾經正式差遣，不應再有使徒。

在「林前十二 28」說：神在教會所設立的：第一是使徒，第二是先知，第三是教師，其次是行異能的，再次是得恩賜醫病的，幫助人的，治理事的，說方言的。巴拿巴和保羅本來在安提阿教會是先知或教師（徒十三 1），當他們和另外三位同工正在事奉主、禁食的時候，聖靈說：「要為我分派巴拿巴和掃羅，去做我召他們所做的工。」同工們乃禁食禱告，按手在他們頭上，就打發他們去了。聖經特別說明「他們既被聖靈差遣」，就下到西流基，從那裡坐船往居比路去。

因被聖靈差遣往外邦各地去作主耶穌的見證，所以保羅後來說「那感動彼得、叫他為受割禮之人作使徒的，也感動我，叫我為外邦人作使徒」（加二 8），聖靈的差遣含有祂的目的：叫他作外邦人的使徒。

「使徒」這個字的原文 *apostolos* 有這些意思：a delegate 一個代表；specifically an ambassador of the Gospel 特別指福音的使節；officially a commissioner of Christ（“apostle”）基督正式差遣、託付任務者（with miraculous powers 有奇蹟般的能力）：apostle 使徒；messenger 使者或信差；he that is sent 被差派的人。

所以，保羅知道他自己是聖靈所差派的使徒。

保羅在「羅十六7」說：又問我親屬與我一同坐監的安多尼古和猶尼亞安；他們在使徒中是有名望的，也是比我先在基督裡。

「在使徒中是有名望的」，意思是說，這兩人是使徒們都相當認識的（well known to the Apostles），並不是說他們是使徒中的兩位。

「這人用他作惡的工價買了一塊田，以後身子仆倒，肚腹崩裂，腸子都流出來」：「買了」一塊田，原文是 ktaomai，即「acquired 得到了，owned 擁有」，不是猶大自己買，而是他把賣主所得到的三十塊錢丟在殿裡，祭司長們拾起銀錢來，說：「這是血價，不可放在庫裡。」就用那銀錢買了窯戶的一塊田，為要埋葬外鄉人（太二七 6-7）。馬太福音這樣記載：賣耶穌的猶大看見耶穌已經定了罪，就後悔，把那三十塊錢拿回來給祭司長和長老，說：「我賣了無辜之人的血是有罪了。」他們說：「那與我們有什麼相干？你自己承當吧！」猶大就把那銀錢丟在殿裡，出去吊死了（太二七 3-5）。

住在耶路撒冷的眾人都知道這事，所以按著他們那裡的話給那塊田起名叫亞革大馬，就是「血田」的意思：就如祭司長說的，「這是血價」，是僕人出賣他主人的價銀，不得放在聖殿的財庫；卻因此成為「血田」，可以埋葬異鄉人。

因為詩篇上寫著，說：願他的住處變為荒場，無人在內居住；又說：願別人得他的職分（徒一 20）。

* 「詩六九 25」：願他們的住處變為荒場；願他們的帳棚無人居住。

* 「詩一〇九 8」：願他的年日短少！願別人得他的職分！

兩篇都是聖靈藉大衛所作的詩，大衛作王是在主前 1010 年至 970 年，所以，大約一千年前就預言猶大的結局。

四、同作耶穌復活的見證（21-26 節）

所以，主耶穌在我們中間始終出入的時候，就是從約翰施洗起，直到主離開我們被接上升的日子為止，必須從那常與我們作伴的人中立一位與我們同作耶穌復活的見證。」於是選舉兩個人，就是那叫做巴撒巴，又稱呼猶士都的約瑟，和馬提亞（徒一 21-23）。

「必須從那常與我們作伴的人中立一位與我們同作耶穌復活的見證」：彼得所說使徒的資格條件：

1. 必須在主耶穌傳天國福音的開始就常參與其間。
2. 聽過主所說、所教訓的，也親眼目睹主所行的神蹟。
3. 見證了主耶穌的復活。

作主耶穌復活的見證，他們都必須知道主耶穌的所言所行，是認識耶穌的人。這「認識」不是只靠表面上彼此的接觸，而是從主的言行得到生命的改變，如主耶穌說的：

認識祢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祢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約十七 3）。

這「認識」包括：獨一的真神親自成為肉身（提前三 16），成全了救贖大恩，使信的人得到永生。

「那叫做巴撒巴，又稱呼猶士都的約瑟」：巴撒巴 Barsabbas，巴（Bar）是兒子（誰的兒子）的意思，如 Bar Mitzvah 是律法之子；又如「西門巴約拿」（太十六 17）是約拿的兒子西門（在約二一 15 稱作約翰的兒子西門）。巴撒巴是稱呼猶士都（Hellenistic name 希臘名）的約瑟，他的名字可能是約瑟巴撒巴，就是撒巴的兒子約瑟。撒巴意思是「安息日之子」。在「徒十五 22」另有一位稱呼巴撒巴的猶大，可能與這位約瑟是兄弟。

猶士都是約瑟的希臘名，聖經對這位巴撒巴和馬提亞並沒有其他的記載。

眾人就禱告說：「主阿，祢知道萬人的心，求祢從這兩個人中，指明祢所揀選的是誰，叫他得這使徒的位分。這位分猶大已經丟棄，往自己的地方去了。」於是眾人為他們搖籤，搖出馬提亞來；他就和十一個使徒同列（徒一 24-26）。

主耶穌知道萬人的心，馬提亞是祂所揀選來承擔使徒的職任。當時應許的聖靈還沒有降下、住在人裡面，所以他們用搖籤的方法搖出馬提亞來，但那是聖經中最後一次的搖籤；等到應許的聖靈降下、啟示帶領使徒時期的教會和主的僕人時，他們依靠聖靈啟示引領、從舊約的摩西和先知書明白神的旨意，許多事就不再需要搖籤定奪了，例如「徒六 1-7」，當耶路撒冷的教會人數增多，他們要選出七人，由使徒們差派去服事教會事務時；或「徒十五 1-30」的耶路撒冷會議，當他們要決定外邦人信主以

後是否必須像猶太人般按摩西（律法）的規條受割禮時。他們不再搖籤，而是順服聖靈作成決議。

「這位分猶大已經丟棄，往自己的地方去了」：「丟棄」，原文的意思是 *go contrary to*，意思是違背、走相反的方向。「使徒的位分」不是人可以自取，是主耶穌賜給誰，誰才有；但是，人對這位分若不珍惜，或甚至走了相反的方向，利用這個位分圖利，那是愚昧人縱容自己的私慾擴張，而輕忽這個位分無價的尊貴；我們蒙揀選進入恩典也是因主的慈愛憐憫，沒有人配得，若有人不珍惜這蒙揀選的恩寵，縱容自己的私慾蔓延，也有可能被棄絕，離開恩典。離開恩典的人唯一的方向是陰間，猶大賣主，卻一直沒有向主懺悔、求主饒恕，所以放棄的，應不只是自己肉體的生命，也放棄了永遠的生命。「往自己的地方去了」，表明不是去主耶穌為屬祂的人所預備的地方。

第二章 應許的聖靈降下

一、聖靈在五旬節降下（1-13 節）

五旬節到了，門徒都聚集在一處（徒二 1）。

五旬節：又叫作七七節，或收割節，是百姓必須到神所選擇為立祂名的居所來守節的節日之一，要向神獻上初熟之物。神的律法中說：

一年三次，你要向我守節。你要守除酵節，照我所吩咐你的，在亞筆月內所定的日期，吃無酵餅七天。誰也不可空手朝見我，因為你是這月出了埃及。又要守收割節，所收的是你田間所種、勞碌得來初熟之物。並在年底收藏，要守收藏節。一切的男丁要一年三次朝見主耶和華（出二三 14-17）。

他們要在神的面前奉獻禮物，在神的面前吃喝、歡樂，聆聽律法的言語，學習敬畏神（申十四 22-23）。

所以，五旬節到了，表示住在各國的許多猶太人都來到耶路撒冷。

忽然，從天上有響聲下來，好像一陣大風吹過，充滿了他們所坐的屋子，又有舌頭如火焰顯現出來，分開落在他們各人頭上。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按著聖靈所賜的口才說起別國的話來（徒二 2-4）。

「忽然」，表明聖靈降下的時間不是人能夠預先知道，是聖靈按照自己所定的時候賜下。好像一陣大風吹過的響聲來自「天上」，即從靈裡突然出現在人間。這大響聲（不是風）充滿了屋子，同時，有舌頭如火焰顯現出來，分開落在他們各人頭上。

「舌頭」這個字在希臘原文與後面「說起別國的話來」的「話」是同一個字：*glossa* 有舌頭和語言的意思（特別是指一種自然的未透過學習、未經歷過的語言），該字的希臘文可以說明是 *Of uncertain affinity; the tongue; by implication a language (specifically one naturally unacquired)* : - tongue。

所以，恰當的翻譯是：「如火焰般的話語分別落在他們各人身上」。作者路加直接補充說明，說「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按著聖靈所賜的口才說起別國的話來。」……為被聖靈充滿，他們就按照聖靈要他們說的，說起不同的言語來。

彼得後來被聖靈差遣，去到外邦人哥尼流的家；他正在見證主的恩典時，聖靈降在那些聽道的人身上。與彼得同去的猶太信徒看見聖靈的恩賜也澆在外邦人身上，就都希奇；因聽見他們說方言，稱讚神為大。於是彼得說：「這些人既受了聖靈，與我們一樣，誰能禁止用水給他們施洗呢？」（徒十 45-47），這些人既受了聖靈的意思，就是「他們已經得到聖靈」，與我們得到時一樣，也就是「說方言，稱讚神為大」。所以，得到聖靈是以「說方言」來判定，禱告時說出方言（如火焰般的話語、舌頭捲動或跳動的話語），就是得到聖靈。

那時，有虔誠的猶太人從天下各國來，住在耶路撒冷（徒二 5）。

那時，是五旬節的節期，按照摩西律法的要求，猶太的男丁都要來到神所選擇為立祂名的居所，來朝見神（出二三 14-17；申十六 16），以當時來說，就是要來到聖殿所在的耶路撒冷。所以虔誠的猶太人從天下各國來，住在耶路撒冷。

這聲音一響，眾人都來聚集，各人聽見門徒用眾人的鄉談說話，就甚納悶；都驚訝希奇說：「看哪，這說話的不都是加利利人嗎？我們各人，怎麼聽見他們說我們生來所用的鄉談呢？我們帕提亞人、瑪代人、以攔人，和住在米所波大米、猶太、加帕多家、本都、亞西亞、弗呂家、旁非利亞、埃及的人，並靠近古利奈的呂彼亞一帶地方的人，從羅馬來的客旅中，或是猶太人，或是進猶太教的人，革哩底和亞拉伯人，都聽見他們用我們的鄉談，講說神的大作為」（徒二 6-11）。

「這聲音一響」：從天上下來的響聲；天上，即靈裡，從靈裡顯出來的響聲；因這大響聲充滿了整個屋子，引起許多人來觀看。

「這說話的不都是加利利人嗎？我們各人怎麼聽見他們說我們生來所用的鄉談呢？」：得到聖靈的人說方言，說的是他們自己未曾學過、不曾用過的語言。圍觀的眾人聽這 120 位門徒說方言，他們來自 15 個不同的地區，分別講著不同的地方語，可能有 15 種語言；各人竟聽出門徒們以他自己的家鄉話禱告，聽他們在講說神的大作為；這是很奇妙的神蹟，乃聖靈所賞賜的恩典。因為「那說方言的，原不是對人說，乃是對神說，因為沒有人聽出來。然而，他在心靈裡卻是講說各樣的奧祕（林前十四 2）。本應是「沒有人聽出來」，他們卻聽到「他們在講說神的大作為」。

*But ye shall receive power,
after that the Holy Ghost is come upon you:
and ye shall be witnesses unto me
both in Jerusalem, and in all Judaea, and in Samaria,
and unto the uttermost part of the earth. power...: or,
the power of the Holy Ghost coming upon you*

Mod^oE.

ISBN 978-626-93045-1-6
定價NT \$ 500

